正本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營建署　函

機關地址：54045 南投市省府路38號
聯絡人：許志堅
聯絡電話：0492352911#316
電子郵件：chih3388@cpami.gov.tw
傳真：0492352701

11052
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2段51號13樓之3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12日
發文字號：營授辦建字第107002686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駐新加坡代表處經濟組函為該駐紮國相關商情資料1份，請查照並週知會員。

說明：依據奉交下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07年4月11日工程技字第10700104000號函副本辦理。

正本：台灣區環境保護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基礎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防水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擋土支撐及土方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庭園景觀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地下管線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施工塔架吊裝及模版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預拌混凝土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鋼構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營建鑽探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副本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本署建築管理組、本署中部辦公室

署長 吳欣修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1010台北市松仁路3號9樓
聯 絡 人：陳巧靜
聯絡電話：(02)87897612
傳　　真：(02)87897614

受文者：內政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工程技字第107001040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第一件)

主旨：駐新加坡代表處經濟組函，為新加坡設立「亞洲基礎設施發展局」，要成為區域融資重要平臺事，請轉知所屬會員參考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影送駐新加坡代表處經濟組107年4月6日星經字第10700400340號函乙份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副本：內政部、工程產業全球化專案辦公室(以上皆含附件)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8/04/11 18:02:00

裝 訂 線

中部辦公室(營建業務)
1070026861

電子公文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駐新加坡代表處經濟組　函

地址：460 Alexandra Rd., PSA Building, #23-00, Singapore 119963
承 辦 人：陳組長永乾
聯絡電話：(65)6500 0118
傳　　真：(65)6271 9885
電子郵件：singapore@moea.gov.tw

受文者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6日
發文字號：星經字第1070040034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新加坡設立「亞洲基礎設施發展局」，要成為區域融資重要平臺，報請 鑒察。

說明：

一、新加坡財政部長王瑞杰本（4）月5日在「第八屆世界銀行—新加坡基礎設施融資峰會」上致詞時宣佈，由政府新設立的「亞洲基礎設施發展局」（Infrastructure Asia）本月開始投入營運。該機構將逐步建立資源和能力，打造成為區域基礎設施融資的重要平臺，並將匯集基礎設施價值鏈的利益相關者，提供資訊交流、促進基礎設施投資，以及聯繫基礎設施發展商和相關供應商服務。

二、「亞洲基礎設施發展局」另一項重要措施是為區域的政府官員制定一個長期的能力建設課程，並將在今年內舉行「亞洲—新加坡基礎建設圓桌論壇」（Asia-Singapore Infrastructure Roundtable），讓基礎設施發展商、機構投資者、多邊開發銀行和政府等相關者，共同探討基礎設施融資的發展潛能。

工程會　1070409
10700104000

三、王瑞杰表示，東協近年發展迅速，帶動基礎設施需求上揚。根據亞洲開發銀行（ADB）預測，從2016年至2030年，東協基礎設施投資須要2.8萬億美元，相等於每年1840億美元。由於基礎設施需求顯著增加，這些需求不能僅靠公共領域融資，更需要私人領域投資。為鼓勵更多私人資本參與基礎設施項目，渠呼籲，東協成員國應群策群力，致力把東協基礎設施融資，發展成為可投資的主流資產類別，提升各成員國的生產力和長期經濟潛力，促進公共部門和私人領域的合作關係，以吸引更多私人資本投入基礎設施項目，讓基礎設施發展繼續成為東協經濟成長的強大動力。

正本：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經濟部國際貿易局、經濟部投資業務處、經濟部國際合作處
副本：經濟部王次長辦公室、貿易局楊局長辦公室 2018-04-09 14:00:38

駐新加坡代表處經濟組